

证券代码：002267

证券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18-056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谦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妙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1,618,326,565.21	10,786,584,873.26	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5,654,451,879.65	5,591,098,562.16	1.1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15,336,035.19	14.98%	5,800,338,283.03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2,027,067.51	199.88%	348,762,734.42	3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43,612.69	46.19%	337,004,469.39	3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2,921,070.18	-58.98%	805,550,631.87	52.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8	200.00%	0.3136	34.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8	200.00%	0.3136	3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0.41%	6.23%	1.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957.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33,386.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8,155.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2,708.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699.38	
合计	11,758,265.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4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36%	615,650,588				
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53%	61,507,852				
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9%	29,907,004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富盈 36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68%	18,6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	16,094,400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5%	9,465,012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8,638,095				
鹿向杰	境内自然人	0.62%	6,890,754				
工银瑞信基金	其他	0.47%	5,270,300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农业银行— 工银瑞信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南方基金—农 业银行—南方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中欧基金—农 业银行—中欧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博时基金—农 业银行—博时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大成基金—农 业银行—大成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嘉实基金—农 业银行—嘉实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广发基金—农 业银行—广发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华夏基金—农 业银行—华夏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银华基金—农 业银行—银华 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易方达基金— 农业银行—易 方达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615,650,588	人民币普通股	
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	61,507,852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907,004	人民币普通股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富盈 36 号单一资金信托	18,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0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465,012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8,638,095	人民币普通股	
鹿向杰	6,890,754	人民币普通股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普通股股东中（含并列），除 3 家发起人股东（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外，对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		

	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具体不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21,064.50	87,212.77	38.82%	本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收款所致
预付款项	25,997.87	16,916.97	53.68%	本期采购气量增加所致
存货	16,808.00	11,291.30	48.86%	本期物资采购及施工领用材料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4,726.58	33,522.46	93.08%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注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6.20	137.36	-44.53%	本期子公司摊销房屋租赁费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880.30			本期进行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调整所致
预收款项	36,718.07	27,333.50	34.33%	本期销售气量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716.37	6,240.99	39.66%	本期支付职工薪酬较上期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615.79	4,974.72	-67.52%	本期调整预交企业所得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462.00	43,868.59	199.67%	本期将应付债券按期限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33,641.43	18,973.25	77.31%	本期银行长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0.00	99,679.75	-100.00%	本期将应付债券按期限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84,639.74	1,043.92	8007.86%	本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递延收益	6,399.21	10,620.40	-39.75%	本期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失减少递延收益所致
专项储备	19,727.81	14,906.48	32.34%	本期计提专项储备尚未全部使用所致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3,561.58	2,449.52	45.40%	本期销气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899.62	2,448.97	345.07%	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其他收益	1,543.34	160.47	861.77%	本期收到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7.74	370.85	-92.52%	本期将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转出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8.35	99.29	170.26%	本期支付扶贫款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41,216.48	30,699.91	34.26%	本期销气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105.97	4,607.75	32.52%	本期应税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55.06	52,984.10	52.04%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51.08	-48,189.36	-31.46%	本期支付联营企业投资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75	-29,727.96	156.00%	本期融资租赁收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51.73	-24,933.22	235.77%	本期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56号)并于2月1日对外披露《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的非公开发行批复文件后,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各项事宜。但鉴于自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来,再融资政策法规、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行业政策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经审慎决策,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2.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修订通知》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非金融企业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和调整。本次变更仅对报表列报格式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3. 公司于2018年9月收到陕西省人民政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系统解决水土保持补偿费补缴等事宜会议纪要的通知》(陕政函(2018)173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明确,中石油销售西部分公司与公司不再以任何理由就2015年11月20日至2017年8月31日气价争议款32,439.56万元提出异议,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8年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陕西省人民政府会议纪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公司于9月末冲回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争议气款暂估成本12,801.79万元,调增本年度利润总额12,801.79万元。

4. 公司与西安市西蓝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蓝公司”)诉讼(仲裁)事项已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西安仲裁委判决(裁决)。根据判决(裁决)结果,判令西蓝公司支付公司2015年下半年至2017年销售气款及相应违约金,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诉讼事项相关章节内容。为确保公司三季度资产和财务状况真实、准确,公司于9月末对西蓝公司应收账款13,531万元回收可能性进行了评估,按照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针对该项资产计提坏账准备9,469万元。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单项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议案》,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单项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公司将通过各种途径,积极追索上述应收款项,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和中小股东权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鉴于自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来,再融资政策法规、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行业政策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经审慎决策,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018年07月17日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2018-043
公司收到陕西省人民政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系统解决水土保持补偿费补缴等事宜会议纪要的通知》,根据通知内容冲回争议气款暂估成本,调增本年度净利润。	2018年09月08日	《关于收到陕西省人民政府会议纪要的公告》2018-052
为确保公司三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于9月末对涉及诉讼(仲裁)西蓝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可能性进行了评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针对该项资产计提坏账准备9,469万元。	2018年10月29日	《关于对单项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公告》2018-057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	2008 年 07 月 30 日	2008 年 7 月底前	已申请变更或豁免承诺，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公司就该承诺的变更或豁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01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1	按照变更及豁免申请，还剩余 2 宗土地、1 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截至报告期，已取得 1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仅剩韩家屯阡室土地证未取得，目前正在办理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将协助陕天然气办理前述 2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若陕天然气未能依据其承诺的时间取得前述 2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本公司承诺愿意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陕天然气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4 年 01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函》	按照变更及豁免申请，还剩余 2 宗土地、1 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截至报告期，已取得 1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仅剩韩家屯阡室土地证未取得，目前正在办理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渭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渭南天然气”）与陕天然气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关系，若在股份无偿划转完成（2014 年 4 月 11 日）后 36 个月内渭南天然气未能	2014 年 02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燃气集团已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出具《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承

		<p>规范职工宿舍楼权属问题，燃气集团承诺在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其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则燃气集团预计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预计将按承诺在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将燃气集团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则燃气集团将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时燃气集团承诺承担未来由于职工宿舍楼权属瑕疵导致的或渭南天然气为规范职工宿舍楼权属问题而给公司带来的应由公司承担的所有费用及损失。</p>		<p>的承诺函》</p>	<p>诺》，承诺在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将所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陕天然气，目前，该承诺事项由于国家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运销分离的政策原因，申请延期履行。</p>
	<p>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p>	<p>本公司在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利益前提下，自铜川天然气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起 36 个月内完成将其注入上市公司的相关工作。自本承诺函签订之日起，若陕天然气认为因政策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铜川天然气不适宜注入上市公司，则自陕天然气股东大会通过铜川天然气不适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议案时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以对外转让铜川天然气控股权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承诺事项完成或本公司不再是陕天然气股东之日止。本公司承诺按时履行本承诺，并承担因未履行本承诺给陕天然气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同时，本公司将于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90 日内依照本承诺内容与陕天然气修订关于铜川天然气的《代为培育协议》。</p>	<p>2017 年 06 月 08 日</p>	<p>详见巨潮咨询网《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做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5</p>	<p>目前，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在运销分离具体指导意见尚未明确前将渭南天然气股权转让至陕天然气不利于形成全局最优方案，亦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鉴于以上政策原因，本公司预计无法在原承诺期限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渭南天然气股权转让工作。	2018 年 03 月 23 日	详见巨潮咨询网《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燃气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中。详见巨潮咨询网《关于控股股东燃气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2018-018)。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发来的监管关注函（陕证监函[2012]335 号），指出公司尚有部分未完成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发布《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办结承诺事项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 2013-002)，公司承诺计划在 2013 年底前完成剩余 8 宗土地，8 处房产的办理工作。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就该承诺进行了变更或豁免申请，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还剩余 2 宗土地、1 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已取得 1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仅剩韩家屯阀室 1 宗土地证未取得，目前，该处土地申报资料已提交地方土地部门，公司持续跟进该事进展以确保土地证办理进度。</p> <p>公司及控股股东燃气集团一直致力于解决陕天然气与渭南天然气的潜在同业竞争关系，按照承诺，严格限定渭南天然气经营范围，限制其进入陕天然气已进入或拟进入的城市燃气市场，不扩大潜在同业竞争关系；与陕天然气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将渭南天然气经营管理权委托给陕天然气管理；多次召开董事会研究解决渭南天然气同业竞争的相关事项，提请渭南天然气修改其公司章程中股权转让相关条款，按程序取得渭南天然气其他股东放弃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回复意见，聘请中介机构推进渭南天然气股权转让尽职调查等相关准备工作。鉴于政策原因，燃气集团预计无法在原承诺期限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渭南天然气股权转让工作，并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目前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35.00%
--------------------------	---------	---	--------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5,588.62	至	53,382.93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542.9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主要为销气量同比增加及管输价格调整综合影响所致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7 月 0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 投资机构专题调研。
2018 年 07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其他	公司上市十周年专题采访调研。
2018 年 08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其他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上市十周年公司发展变迁、机遇、投资亮点。
2018 年 08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情况。